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7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2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 2 樓視聽教室

參、主席：郭校長玉承

記錄：游春琴

肆、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宣布開會：本次校務會議法定應到人數 126 人，目前出席人數 75 人，超過全體委員 1/2 以上出席人數，已達法定人數，宣布會議開始。

陸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：請參閱學校網站公告。

柒、本校家長會及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：

一、教務處洪欣沛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。

二、學務處莊馥禎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。

三、總務處陳忠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。

四、輔導室吳秉憲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，

五、人事室沈美韻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。

六、會計室陳厚忠主任報告：報告事項如 PowerPoint 簡報資料。

七、家長會洪俊宏會長報告：校長、主任、各位老師大家午安大家好！感謝老師們這學年辛勞，謝謝大家。

八、教育產業工會洪欣沛會長報告：休息是為了走更長遠的路，祝福老師暑假愉快。

九、學生自治市小市長王葦婷報告：大家好！我是自治市小市長王葦婷，因為疫情關係，處室老師都辛苦了，感謝各位老師辛勞，希望疫情趕快結束，祝大家有個愉快的暑假。

捌、校長指示事項：

一、下學年各處室主任沒有改變：教務洪主任、學務莊主任、總務陳主任、輔導吳主任。

二、棒球打擊場已完工，暑假將招標風雨**籃球場**，預計 9、10 月完工，以後下雨天上課地點多一個地方。

三、電腦教室大樓防水隔熱經費已下來，會儘速發包。

四、謝謝陳忠主任把細節點出來，班級經營最容易看到成效是整潔，班級整潔做得好，秩序也會非常好，好還要更好。

玖、提案討論暨決議事項：

一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教師服務規約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六條修正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教師服務規約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六條修正

說明：

1、教師法經行政院 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公布，並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，原第 16 條條文條次變更至 31 條，爰配合修正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十六條。

2、依 109 年 2 月 13 日教育部修正發布「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」第十四條規定，學校應就教師申請兼職建立校內審核管理機制進行實質審核；違反本原則規定之案件，應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進行審議。前項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，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，並由學校列入聘約規範予以追繳。爰配合新增第十三條後段之文字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下學年常態編班實施辦法是否修正？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教務主任說明：常態編班實施辦法每一學年需提出討論是否修正，這 2 年沒有修正意見，但還是要提出討論。

決議：如有意見或建議請向教務處提出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陳錦慧老師提議事項：

(一)教室日誌內容請副班長依課程內容填寫後，由教學組長親自檢核對照後推動教學正常化，不該一味令學生照抄進度表，有本末倒置之嫌。

教務主任說明：教學組有提醒副班長填寫教室日誌希望按照課程計畫內容，小孩子有可能在核對時覺得不對而作塗改，大多科目確實有照進度執行。

(二)會考後學務處馬上回收 9 年級課本，課程尚未完結的科目有推動困難。

教務主任說明：9 年級會考後按課程計畫是持續在上課，往年課本是畢業典禮前 1 天大掃除才作回收。

校長說明：行政上疏忽，另外課發會再討論。

(三)建議抽背朗讀安排可修改為段考前 2 週，以便於導師安排班務並於午休後再集合。

教務主任說明：

1、有關抽背朗讀安排於段考前 2 週，計畫可以修正。

2、抽背朗讀午休鐘響後集合，可能會擔誤老師一些時間，因教學組集合學生帶至指定地點約需花 20 分鐘。

二、林嘉瑩老師提議事項：

7 年級搬至 8 年級教室門有困擾，4 班喇叭鎖上鎖後難打開，5.6.7 班門片喇叭鎖是空的沒有鎖，之前有討論要從裡面加門栓，不符合實際使用。

總務主任說明：因教室喇叭鎖規格寬度與目前市面上不同，找原廠一個喇叭鎖要價 1、2 仟元將造成學校財務上壓力，喇叭鎖無法施作，另案再討論；將發給班級檢視表，寫下對新教室需求，暑假找人維修，開學後再發給確認表請導師確認。

三、潘美玉老師提議事項：

冷氣電費 1 度 10 元，1 個月儲值 4 次共 4000 元，1 個班級 1 個月平均電費 4000 元，感覺比家用貴？

總務主任說明：因有社大及羽球會繳交冷氣使用費，檢討收支狀況再調整冷氣電費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 13 時 35 分。